

郑州市教育局处室函件

郑教安函〔2022〕552号

郑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关于开展秋季校园安全工作大检查的通知

各开发区教育局，各区县（市）教育局，局直属各学校（单位），市属各民办学校，市属高校：

为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平安建设和安全防范系列通知精神，进一步加强全市教育系校园安全工作，确保学校师生生命、财产安全，经研究，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秋季校园安全工作大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时间

（一）自查阶段：2022年8月19日至8月26日。

（二）督查阶段：2022年9月5日至9月16日。

二、检查内容

1. 开学准备。一看学校（单位）是否将安全工作列入学期工作计划，重点突出、分工具体、责任到位；二看对新学期将要开展的各类应急演练是否制定了专项计划；三看是否将安全教育列

入学期教学计划,有分工、有教案;四看各学校在开学前,是否对照“校园安全检查明细表”,对本校(单位)的安全工作进行全面自查,建立自查台账;五看学校是否坚持落实日常安全巡查制度,日常巡查记录是否详实。

2. 消防安全。一看是否按照郑州市教育局《关于转发河南省学校消防安全管理工作标准(试行)的通知》(郑教安函〔2021〕262号)要求,建立完善消防标准化管理制度;二看是否落实《全市教育系统消防安全大检查工作实施方案》(郑教安函〔2022〕284号)各项工作要求和消防安全日常隐患排查整治;三看是否开展涉校高层建筑及校园重点区域消防安全整治工作;四看是否加强对校内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管理;五看学校是否将消防安全纳入“开学第一课”内容,是否对新进教职工及工勤人员进行岗前消防安全教育培训。

3. 燃气安全。一看是否开展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百日行动”工作;二看是否开展燃气使用中典型问题“清单式”排查治理;三看是否完成校园内30年以上老旧城镇燃气管网更新改造工作;四看是否完成瓶装气改管道燃气、改电工作。

4. 校舍安全。一看假期维修项目是否完工,是否按照要求验收签字;二看学校是否存在失修失养的老旧建筑、临时房屋、擅自改建、扩建、加层的建筑;三看学校房屋建筑是否存在瓷片脱落、金属构件外露、墙体开裂、墙体倾斜、地基沉降等现象;四看学校围墙高度是否达标,是否存在墙体倾斜、开裂现象。五看

走廊和楼梯栏杆高度是否达标，是否存在松动、锈蚀、断裂等现象。

5. 校车管理。校车启用前准备工作情况。一看是否组织校车安全技术性能检查，是否建立问题隐患台账，安全隐患是否及时整改。二看是否组织校车安全教育，安全教育是否实现全覆盖。三看是否对校车进行全面消毒，是否建立消毒记录台账。四看是否组织校车应急疏散演练，有无演练过程性资料。五看是否组织空车运行，有无空车运行台账，对空车运行中发现的问题隐患是否及时整改。

校车安全管理观摩会成果转化情况。一看是否落实“县区教育局14专卷、学校（幼儿园）21专卷、校车公司23专卷”规定的内容，是否按《郑州市教育局校车安全管理档案模版》要求统一校车档案。二看校车安全管理领导小组及组织建设是否健全，校车安全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按照《校车安全管理工作资料汇编》规范校车日常安全管理。三看开学后是否组织校车安全运行专项督查。

6. 防溺水工作。一看学校入夏以来开展预防未成年人溺亡工作是否建立专卷；二看学校是否严格落实了“五书一信七活动”；三看暑假期间是否坚持开展防溺水警示教育；四看学校是否对学生采取了精准管理，对特殊学生是否专门建立台账。

7. 反恐安全。人力防范及特殊岗位把关。一看是否按照新发布的《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要求》（GB/T29315-2022），配足配

强学校保安员；二看是否按照《郑州市教育局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要求，督促存在无保安员证的学校进行整改；三看是否组织学校教职工和“三保人员”进行身份信息核查，有无教职工和“三保人员”统计台账。

物防方面。主要看校园大门口是否设有防冲撞、硬隔离设施，安保器械是否齐全，性能是否良好，是否处于正常备用状态（抓捕器是否开锁、应急手电是否发光、催泪喷射剂是否在有效期内、是否摆放在方便使用的位置）。

技防及制度。一看学校是否建立监控值班室并落实 24 小时值班制度，监控室内是否安装有监控摄像头；二看监控设施图像存储日期是否达 90 天、系统显示时间与北京时间误差是否小于 10 秒；三是对外来人员（车辆）管理是否严格，登记是否规范；四看学校是否定期向上级领导部门和当地公安部门报告反恐工作开展情况；五看是否定期开展反恐怖风险评估。

8. 危化品管理。一看学校实验室管理制度及管理人员履职尽责情况；二看对有毒有害实验用品“五双”制度落实情况；三看危化品室是否有监控、非法入侵报警系统；四看通风、防火防爆设施设置维护及运行情况。

9. 防范非正常死亡。一看学校是否按照规定的例会制度分析研判上报本单位的防范工作。二看是否对全体学生开展一次心理健康测评工作，新入校新生是否及时开展测评工作或制定相关工作计划。三看学校是否对易发生坠落等部位安装限位器、防坠网、

防护栏等设施。

10. 其他安全。交通安全，看学校是否将道路交通安全纳入开学第一课，校园内有无交通宣传标准或展板。防欺凌工作，看学校是否组织学生防欺凌教育，是否组织学生欺凌防治专项调查，是否建立“一校一册”“一人一表”排查台账。扫黄打非，看学校是否开展“护苗”系列“扫黄打非”宣传教育活动。禁毒工作，看学校是否开展“全民禁毒宣传月”等毒品预防教育活动。窞井盖提升治理工作，看学校是否定期巡查排查、提升治理、消除隐患并建立工作台账。

11. 局直属机构。一看安全领导组织建立情况，人员分工情况；二看落实安全自查情况，是否根据自查，建立了台账；三看结合自身业务职能，是否将安全工作列入年度工作规划；四看日常行政例会是否涉及强调安全工作，把安全工作与自身业务同部署、同安排；五看是否定期组织或参加重大活动、重要时期的安全宣传教育；六看办公环境安全设施是否齐全，安全制度是否落实。

三、方式方法

（一）查看资料。检查文件资料、会议记录、档案材料等。

（二）实地察看。对消防设施、校舍安全、危化品安全以及反恐安全等进行实地检查。

（三）及时反馈。采用学安系统打分，每所学校检查完后，

检查组及时以隐患整改通知书形式，将情况向学校反馈，双方签字后各执一份。

四、任务区分

（一）局属学校（单位）的检查。市教育局组成 5 个检查组，每组 4 人，由安保处 1 名工作人员任组长，由指定区教育局（见附件 1）推荐 3 名人员任组员（接到通知，及时将确定人员信息报市教育局安保处），对局属学校（单位）进行普查。

（二）区县（市）属学校的检查。自查阶段，各区县（市）教育局对所属学校进行检查，市教育局将组织督查组，到各区县（市）进行抽查。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三）市属民办学校的检查。市属民办学校的安全生产工作检查，由市教育局民办教育管理处负责组织实施。

（四）市属高校的检查。各高校立足自我先行自查，将自查情况电子版报至邮箱：gaojiaochu@163.com，市教育局高教处适时组织抽查。

五、有关要求

（一）思想高度重视。当前，仍是疫情防控重要时期，各级各类学校防疫工作的复杂性和不确定性依然较多，学校安全工作形势非常严峻，各单位要切实认清形势，高度重视，把秋季校园安全检查作为当前一项重要工作，全面准备、周密安排、扎实自查，确保检查效果质量。

（二）全面统筹协调。各级各类学校在开学前后，工作头绪多、任务重，既要突出中心任务，又要同步展开多项工作，各单位一定要全面统筹协调，对工作认真梳理、明确分工，防止“打乱仗”。

（三）严格检查纪律。检查人员要坚决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端正工作作风，务实深入，严密组织，切实通过检查，帮助学校查找和消除影响学校安全的各类隐患，促进学校安全发展。同时，要自觉遵守疫情期间管理规定，做好自身防护，注意交通安全。

（四）及时报送材料。检查结束后，各局属学校要根据检查组反馈情况，尽快对指出的问题隐患进行整改，于2022年9月30日前，将《安全隐患整改报告表》（见附件2）加盖单位公章报送安保处。各区县（市）教育局督促所属学校抓好整改。各民办学校、各高校按对应机关业务处室要求落实。

附件：1. 2022年秋季校园安全检查分组表（局属学校、单位）

2. 安全隐患整改报告表

2022年8月18日

（联系人：赵永杰 联系电话：66984054）